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letters 'KEG' in white, bold,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solid red square.


KEG

KAISUN ENERGY GROUP LIMITED

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3

A wide-angle photograph of a desert landscape. In the foreground, a large, smooth sand dune curves across the frame. A line of camels, some with riders wearing head coverings, is moving away from the viewer along a path. In the background, a city skyline with various skyscrapers is visible against a bright blue sky with scattered white clouds.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7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欣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備及完整及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報告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相關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重列)
		附註	
收入	6	74,611	6,365
售貨成本		(47,743)	(2,503)
毛利		26,868	3,862
其他收入及收益		326	925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0,486)	(10,29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708	(5,509)
所得稅支出	7	(4,599)	(426)
期間溢利／(虧損)		12,109	(5,935)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2,303	(5,46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4)	(467)
		12,109	(5,935)
每股盈利／(虧損)(仙)			
基本	9	2.31	(1.46)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期間溢利／(虧損)	12,109	(5,93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已扣稅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620	79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2,729	(5,143)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2,563	(5,777)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6	634
	12,729	(5,1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		外幣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股東權益	
		股份	股份溢價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7,684	—	1,293,081	(18,417)	(1,008,095)	304,253	(8,251)	296,00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09)	(5,468)	(5,777)	634	(5,143)
股份獎勵計劃所購股份	—	(957)	—	—	—	(957)	—	(957)
期間之權益變動	—	(957)	—	(309)	(5,468)	(6,734)	634	(6,1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7,684	(957)	1,293,081	(18,726)	(1,013,563)	297,519	(7,617)	289,90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7,684	(1,190)	1,293,081	(20,858)	(1,021,511)	287,206	(7,511)	279,695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60	12,303	12,563	166	12,729
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10)	18,842	—	71,600	—	—	90,442	—	90,442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5,017)	—	—	(5,017)	—	(5,017)
期間之權益變動	18,842	—	66,583	260	12,303	97,988	166	98,154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6,526	(1,190)	1,359,664	(20,598)	(1,009,208)	385,194	(7,345)	377,849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68號華懋廣場II期23樓A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一切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

此簡明財務資料需與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簡明財務資料之會計政策及所需之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經營業務有關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增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下文所述，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去年同期所呈報之數額產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生效後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本集團正在評估(倘適用)所有將於未來期間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但尚無法確定此等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乃採用將用於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劃分為三級之公平值架構作出：

第1級輸入數據：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輸入數據： 除第1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3級輸入數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轉撥當日確認任何三個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a)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等級披露：

概述	採用公平值等級：	
	第1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上市證券	124,047	18,588



- (b) 本集團採用之估值程序及估值法以及公平值計量所採用輸入數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

本集團之財務主管負責財務報告目的所需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財務主管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該等公平值計量。財務主管與董事會至少每年進行兩次估值程序及結果之討論。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有四個報告分部，分別為於山東生產礦山及冶金機械、就礦產業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於塔吉克斯坦生產及開採煤及買賣證券。

本集團可呈報之分部為可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商業單元。由於每一項業務需不同之科技及營銷策略，所以分別單獨管理。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股息收入，分部資產不包括應收關聯方之欠款。分部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於山東 生產礦山及 冶金機械 千港元	就礦產業 提供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於塔吉克斯坦 生產及開採煤 千港元	買賣證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499	47,730	—	—	50,229
分部(虧損)/溢利	(576)	(3,900)	(1,652)	19,772	13,644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21,001	180,652	52	129,109	330,814
分部負債	(2,904)	(22,106)	(5,220)	(11,257)	(41,487)

	於山東 生產礦山及 冶金機械 千港元	就礦產業 提供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於塔吉克斯坦 生產及開採煤 千港元	買賣證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126	1,404	—	—	2,530
分部(虧損)/溢利	(1,454)	(5,882)	(2,020)	3,794	(5,56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8,554	152,019	418	102,723	273,714
分部負債	(3,580)	(7,186)	(368)	(5,194)	(16,328)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部溢利或虧損之對賬：		
申報分部之總溢利或虧損	13,644	(5,562)
其他溢利或虧損	(1,535)	(373)
期內綜合溢利/(虧損)	12,109	(5,935)



6. 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商品銷售		
— 就礦產業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	47,730	1,404
— 生產礦山及冶金機械	2,499	1,126
— 買賣證券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364	(175)
• 按公平值計入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1)	24,018	4,010
	74,611	6,365

7.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所得稅支出		
即期稅項	—	—
遞延稅項 — 香港	4,599	426
	4,599	426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25%之稅率計提撥備(二零一六年：25%)。

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之現行稅率，並根據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

8. 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零港元)。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12,303	(5,468)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		
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		
加權平均股數	531,846,474	375,550,148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0. 股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a(ii))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376,840,570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8,405,7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附註a(ii))	37,684	37,684
透過供股發行股份(附註a(ii))	18,842	—
	56,526	37,684

附註：

- (a) 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透過供股，按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的方式，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048港元配發及發行1,884,202,85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籌得約85,574,000港元(扣除費用)。
- ii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之股份合併生效，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份(每一「合併股份」)。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124,000,000港元，全為投資於在香港上市之證券。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持股份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股百分比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公平值 變動之 未變現收益/ (虧損)	於三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 日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百 分比	投資成本	按公平值計 虧損原因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香港上市之證券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1140)(附註1)	36,756,000	1.94	24,258,960	105,857,280	—	28.0	53,976,200	—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1499)(附註2)	6,340,000	0.24	63,400	3,360,200	3,043,800	0.9	1,773,407	—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8101)(附註3)	110,000,000	3.80	(220,000)	13,640,000	11,990,000	3.6	7,775,000	股價下跌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8200)(附註4)	14,000,000	0.26	(84,000)	1,190,000	3,450,000	0.3	2,800,000	股價下跌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8037) (附註5)	—	—	—	—	104,550	—	—	—
總計			24,018,360	124,047,480	18,588,350	32.8	66,324,607	

附註：

-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編號：1140) —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東英金融」或「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是一家香港上市投資公司，擁有在全球投資各類資產、財務工具及業務的授權。東英金融透過為區內機構及企業投資者度身訂造及共同訂立投資解決方案，致力為股東提供中至長期回報。東英金融的共同投資夥伴主要為在中國尋求高增長機會或在區外進行策略性投資的大型金融機構及組織。東英金融亦投資上市或非上市股票基金，以獲取多元化回報。假以時日，該等基金將為打造吸引潛在新投資夥伴，並能適應市場需求的專屬金融服務平台奠定堅實基礎。



2.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編號：1499) —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i)提供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及(ii)在香港政府管理的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理建築廢物。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主要承接香港私營建築項目，一般擔任次承建商或再分包商。
3.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編號：8101) —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家夢控股有限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並向海外市場出口床墊；(ii)於香港進行證券投資；及(iii)於香港進行物業投資。
4.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編號：8200) —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自織體中心提供美容及纖體服務，自分銷銷售化妝及護膚產品以及銷售其他保健及美容產品。纖體中心以「修身堂」品牌經營，為客戶提供全身及局部纖體、體重管理、全身護理及面部護理等服務。
5.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編號：8037) —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在中國及香港製造、研發、銷售及分銷日用化妝品、保健相關及醫藥產品、保健酒、牙科材料及設備；(ii)於香港提供醫學實驗室檢測服務及健康檢查服務；及(iii)於香港買賣證券。

12.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日，山東凱萊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凱萊」)，與周星亮先生及閻維花女士分別訂立二份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他們分別持有新疆吐魯番星亮礦業有限公司(「星亮」)之90%及10%股份，總代價為現金一仟萬元人民幣。此交易在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完成。

星亮是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成立的新疆礦業公司。星亮持有每年可生產九萬噸煤的採礦許可證。凱萊(本公司70%附屬公司)於獲政府批准賣方轉讓有效之採礦許可證後，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獲取星亮之擁有權。

截至其收購日，收購星亮獲得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千港元
收購淨資產：	
固定資產	3,020
無形資產	6,011
銀行現金	2,26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9,110)
	(7,811)
商譽	19,114
	11,303
以下列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代價	11,303
	11,303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1,303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68)
	9,035

收購星亮之商譽乃來自將來於煤炭市場分銷本集團之產品之預期利潤及整合後預期營運上產生之協同效應。

由於星亮仍處於評估前期準備階段，對本集團第一季度業績並未帶來任何收益。本集團已聘請亞克頓專業服務有限公司對位於中國新疆地區的星亮煤礦進行定量評估和技術評估。相關的分析 and 評估結果預計刊於中期業績報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管理層欣然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期間」)轉至盈利。於過去數年我們的虧損已逐漸收窄，而在本集團決定將我們努力焦點放在一帶一路相關業務發展後，這是首次本集團錄得盈利。在我們投資組合裏有不同一帶一路相關業務及投資，本集團業績已不是由商品市場趨勢所影響。再者，在保持成本穩定情況下，我們可作出新投資，延續及擴展現有業務，反映我們能更有效運用現有資源來提供收入。

與我們過去數年，我們第一季業績均受商品市場周期變化及嚴峻天氣影響我們煤炭業務，今年我們財務轉至錄得正面結果乃由我們的供應鍊管理服務業務，現有的礦山及冶金機械的生產業務及投資上市證券業務提供。這此業務，連同我們在塔吉克斯坦的採煤業務，乃我們一帶一路業務組合主要部份。在控制成本，商品價格回升，我們現有業務開始上軌及我們上市證券投資錄得正面回報後的各種因素配合下，本集團於期間錄得盈利。

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會因此成功而影響我們的決定，因我們相信現時環球經濟仍然不明朗。為避免重覆如數年前於不穩定環境下，投放過多資源而做成錯誤，我們採取審慎方式向前邁進。本集團將按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述未來方向發展，而在邁進二零一七年時，將審閱及作適時調整。

一帶一路業務摘要

中國分部 — 山東礦山及冶金機械的生產

國家三部委聯合發佈的《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和行動》明確山東中西部地區注重參與絲綢之路經濟帶。抓住山東中西部城市與西部地區在資源稟賦、產業升級、基礎設施建設等方面合作的切入點，促進加工製造業與資源開發合作、合作建設特色產業園、合作建設基礎設施，搭建山東在西部地區參與絲綢之路經濟帶建設的新平台。

滕州凱源實業有限公司(「滕州凱源」)是專門生產礦山及冶金機械的合資企業，自二零一四年起已加入本集團。在內部重組後，本公司的二間非直屬附屬公司持有80%股權，山東八一煤電化有限公司(「八一煤電化」)持有14%股權，而餘下6%股權由滕州市國有企業持有。





凱順能源集團董事局主席陳立基先生會見來訪山東省棗莊市李峰市長，共商棗莊地區於「一帶一路」之發展契機

滕州凱源於期間的摘要如下：

- 收入為二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一百一十萬港元)。
- 計劃今年擴大生產線以配合新增訂單。
- 期間新增銷售訂單約五百萬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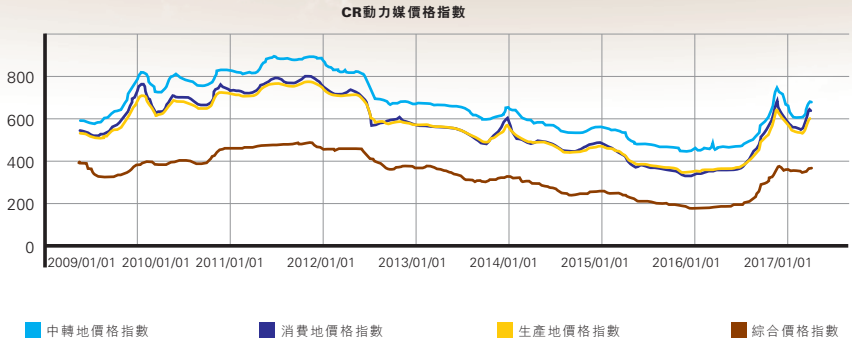


滕州凱源廠房



滕州凱源生產的「礦山架空乘人索道」

- 自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煤炭價格一改往日頹勢，市場展現積極信號。



(來源：<http://www.sxcoal.com/price/index/155/en>)

中國分部 — 山東供應鏈管理服務

山東凱萊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山東凱萊」)乃本公司附屬公司(70%股東)及山東八一煤電化有限公司(30%股東)，而專注於礦業供應鏈管理業務。運用本公司先前建立的業務關係，山東凱萊已收購且正在開發位於新疆吐魯番的煤礦，其採礦證由新疆吐魯番星亮礦業有限公司(「星亮」)持有，星亮乃山東凱萊100%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凱萊於期間的摘要如下：

- 如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述，山東凱萊獲發濟南鐵路局之鐵路專用線運輸協議，獲分配鐵路分段使用權。可對使用我們物流中心的企業提供裝卸及倉儲服務。



- 物流中心現正處於建設階段(全面建成後每年可實現三百萬噸貨物裝卸)，一期工程預計二零一七年五月底完成，可實現每年裝卸100萬噸貨物，二期工程完成後，可實現每年裝卸300萬噸貨物。



可使用鐵路分段



建設物流中心第一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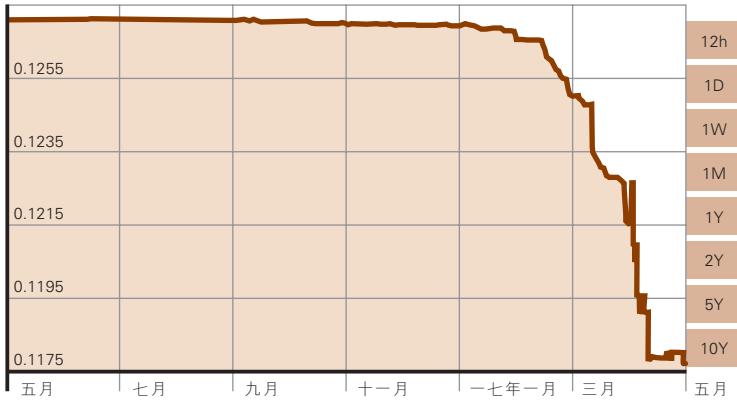
- 我們正在籌備與淄博淄礦煤炭運銷有限公司簽訂物流運輸協議；一期工程完工後開始提供服務。
- 星亮所持之煤礦正處於評估階段。本集團已聘請亞克碩專業服務有限公司進行定量評估和技術評估，其結果預計刊於中期業績報告。

中亞分部 — 塔吉克斯坦開採煤炭

期間的摘要如下：

- 猶如過去數年，由於冬天天氣嚴峻，不能進行採礦。
- 由於本集團對塔吉克斯坦索莫尼「索莫尼」兌換美元持續貶值感到不安，繼續不進行生產煤炭及將準備工作保持在最小狀況。

- 於過去數月，塔吉克斯坦索莫尼「索莫尼」兌換美元持續貶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索莫尼／美元 = 0.11765，相對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的索莫尼／美元 = 0.12478，請看以下圖表：



中亞分部 — 租賃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開始與塔吉克斯坦之合作夥伴開始我們的租賃業務，而我們希望在整個中亞地區及獨聯體國家進行租賃業務。此觀點並未改變而於期間，我們繼續與我們的塔吉克斯坦夥伴工作而繼續建立我們的業務。我們簽定一些合約，而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中期見其影響。

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現成為本集團一帶一路主要投資組合。雖然進行業務的次數視乎當時商品市場，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經常留意市場而嘗試聯繫潛在股東。現時本集團在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已具備相對穩定客戶基礎，而我們可獲取更佳條款，亦擴大潛在商品業務範圍。另外，我們擁有強大的商業夥伴，例如與全球頂級鋁品製造商Daichi Kigenso Kogyo Co., Ltd. (「DKKK」)，令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更具信譽。



期間的摘要如下：

- 與China Energy訂立由俄羅斯運煤炭至中國的供應鏈管理服務合約
- DKKK，本公司及生產商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簽定有關供應及採購鋸沙、鋸粉、金紅石及鈦鐵礦的諒解備忘錄，而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中旬各方將簽定正式承購協議。



凱順能源與DKKK及越南生產商簽訂合作諒解備忘錄



凱順能源團隊及商業夥伴參觀越南工廠

投資上市證券

自二零一一或二零一二年左右開始，原先屬我們資金管理部分，投資證券已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一。投資上市證券扭轉本集團於期間財務業績。

期間的摘要如下：

- 提供二仟四百四拾萬港元收入。
- 於期間，並未投資新的上市證券，因此所有收益均來自二零一六年所投資的上市證券。

- 由於投資委員會對環球經濟發展感到不明朗，因此於期間並未投資上市證券。
- 投資委員會閱覽向其提供的每周上市證券報告，使投資委員會對有投資潛力的上市證券獲取資訊，亦作為一般投資決定的基礎。

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7頁附註6及第10頁附註11。

新經濟業務

此乃於二零一六年後期成立，宗旨為發展及成立能持續及具增長潛質的一帶一路相關業務。本集團成立特別組以處理新經濟業務投資，相關項目須與一帶一路有關；不須巨大資本的傳統行業如能源，物流及基建，及我們須與行業具經驗者合作，以運用他們的專業知識，信譽及資本。

期間的摘要如下：

- 探討1)在活動策劃2)電子商務平台3)金融投資的各種機會。
- 有關活動策劃，我們以公關公司、電子競技為起點。
- 我們與澳門的進步電子競技會開展我們的電子競技業務(對電子競技及其市場規模之詳情，請參閱二零一六年年報)。



進步電子競技會主席 — Federico Rosario



- 現與具一帶一路相關投資經驗的金融投資者商討，以尋找合作機會。
- 我們建立的電子商務平台現已有少量收入，我們現正準備將此平台與本集團其他一帶一路業務及投資平台(例如我們生產山東礦山及冶金機械業務的平台)整合，以達至協同效應。

其他一帶一路相關活動

作為一帶一路倡議的專家及先驅者，本集團採取主動，向公眾推動一帶一路倡議及可為香港帶來何種價值。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本集團贊助一項友誼比賽，而運用我們的關係，聯絡香港不同領事及團體以參與此項比賽。總結，此項比賽成功舉行，提升本集團作為一帶一路專家，亦協助我們作為潛在未來「超級聯繫人」之業務奠下基礎。

文匯報 [首頁](#) > [文匯報](#) > [社論新聞](#) > [正文](#)

「帶路」籃球賽開幕 多國領事出席

2017-04-10



圖為香港「帶路」籃球友誼賽開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由絲綢之路經濟發展研究中心、博亞體育、人民香港有限公司共同主辦，凱順能源有限公司、香港能源礦產聯合會、馬來西亞駐港澳商會贊助的「一帶一路」籃球友誼聯賽，4月7日晚在灣仔拉開序幕。

來自柬埔寨、馬來西亞、尼泊爾、巴基斯坦、菲律賓、俄羅斯等各國駐港澳領事及代表，出席比賽開幕儀式。

未來業務發展

未來業務發展將按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述方向發展。重申如下：

中國分部 — 山東礦山及冶金機械的生產

- 計劃增加一條生產線以滿足不斷增長的訂單需求。
- 在鞏固原有客戶資源的基礎上不斷深化與大型國有煤炭企業的業務往來。

中國分部 — 山東供應鏈管理服務

- 物流中心建成後，將形成以服務魯南化工基地為主，並輻射周邊大型用煤企業的現代化物流基地。
- 成為魯南地區南北兩地物資運轉的重要樞紐。
- 中國十三五規劃已明確指出煤炭產業戰略重心將轉移至內蒙古，山西及新疆，我們將以星亮公司為起點，希望持續整合周邊資源，使新疆業務成為支撐集團發展之重要一環。

(來源：http://www.cnenergy.org/mt/201701/t20170117_411544.html)

中亞分部 — 塔吉克斯坦開採煤炭

- 將準備最少前期工作，但在可見將來不進行大規模開採。



中亞分部 — 租賃業務

- 繼續與我們塔吉克斯坦夥伴進行租賃業務以更了解在中亞如何營運租賃業務，希望能將租賃業務擴展到中亞其他國家及獨聯體國家。

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 將與不同夥伴繼續研究不同選項。我們不單尋找具有最高邊際利潤的業務，亦會考慮我們一帶一路發展及風險情況。鑒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全球經濟仍充滿不確定性因素及供應鏈管理業務對集團現金具有較高要求，於二零一七年餘下期間，管理層仍採取審慎方式。

投資上市證券

- 投資上市證券將於二零一七年繼續，以專人每星期撰寫證券報告，令我們的投資委員會得悉潛在證券投資機會。投資上市證券亦繼續屬於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業務及一般業務。

新經濟業務

- 本集團新經濟業務單元將繼續發展新成立業務，及與行業具經驗者尋找合作機會。

本集團現與策略夥伴緊密合作，例如中國能源建設集團西北電力建設工程有限公司(所隸屬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乃一間世界財富500強的公司)及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中技」)(所隸屬之中國通用技術集團，乃一間世界500強企業)共同尋找一帶一路商機。

財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本集團之收入約為74,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0.7倍（二零一六年：6,40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重啟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營業額分別來自提供礦產業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山東礦山及冶金機械設備的生產業務及買賣證券，分別約為47,700,000港元、2,500,000港元及24,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之毛利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5.9倍至26,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900,000港元）。來自提供礦產業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之毛利約為670,000港元、山東礦山及冶金機械設備的生產業務之毛利約為1,800,000港元及買賣證券之毛利約為24,4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總額約為10,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9%（二零一六年：10,3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之經營利潤約為16,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5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利潤總額約為12,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9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12,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8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存於一位股票經紀人的現金結餘約為1,500,000港元，而本公司持有上市證券的公平值約為124,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99,3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300,000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長期債務除以本集團總資產之比例)為不適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買賣交易、資產負債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及塔吉克斯坦索莫尼(「索莫尼」)計算。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美元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並無承擔重大風險。

配售新股，供股及所得款項用途

- (i)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進行二次集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按配售價每股股份0.089港元配發及發行523,4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籌得約44,250,000港元(扣除費用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按配售價每股股份0.14港元配發及發行628,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籌得約83,520,000港元(扣除費用後)。兩次集資淨額約127,770,000港元。集資淨額已按及將按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及六月二日公告內所載方式動用，即本集團之業務營運資金，尤其用於絲綢之路中亞國家的商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二十三個月期間，約114,100,000港元已按所載方式運用，包括(i)約32,800,000港元用於山東項目的資本開支；(ii)約15,800,000港元用於為營運中亞業務的流動資金；及(iii)約65,500,000港元用於一般流動資金。

至於約13,700,000港元的配售本公司股份所得淨額餘款，亦屬一般流動資金，本公司擬按所載方式運用。

- (i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以每持兩股現有股份配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48港元發行合共1,884,202,850股供股股份。本公司籌得約85,574,000港元(扣除費用後)。集資淨額將按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公告內所載方式運用。

截至本報告日，供股所集資淨額尚未使用。

其他資料

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最高級行政人員於供股後及股份合併後之持股量如下：

董事	身份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佔總已發行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一月十六日 (於配發供股 股份後)的 股份數目	三月三十一日 (十股股份合併 為一股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 二月十六日 生效後)的 股份數目	
陳立基	實益擁有人	1,591,322,985	159,442,298 (附註1)	28.22%
楊永成	實益擁有人	6,150,000	615,000 (附註2)	0.11%
劉瑞源	實益擁有人	2,040,000	204,000 (附註3)	0.04%
蕭兆齡	實益擁有人	2,040,000	204,000 (附註3)	0.04%
黃潤權	實益擁有人	5,250,000	525,000 (附註3)	0.09%
Anderson Brian Ralph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150,000 (附註3)	0.03%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級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附註：

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配發供股股份後及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十股股份合併為一股股份生效後，陳立基先生（「陳先生」）實益持有之股份總數為159,132,298。其中2,004,000股屬於按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起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獎勵給董事陳先生的股份。另外，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三十一日在市場購買310,000股股份。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份總數為159,442,298。
2. 其中400,000股屬於按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起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獎勵給董事楊永成先生的股份。
3. 其中150,000股屬於按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起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獎勵給董事劉瑞源先生、蕭兆齡先生、黃潤權博士及Anderson Brian Ralph先生的股份。

2.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陳立基	實益擁有人	159,442,298	28.22%
楊寶儀	配偶之權益(附註1)	159,442,298	28.22%

附註：

1. 此等股份總數由陳立基先生(「陳先生」)實益持有。楊寶儀女士由於是陳先生的配偶，按證監會條例，楊寶儀女士亦被視為持有該等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2及第3部之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本公司設立兩項以股份為權益結算基礎的薪酬計劃，包括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協助招攬、挽留及激勵主要員工。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其他僱員。



I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採納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本計劃的宗旨乃為嘉許若干僱員所作出的貢獻，提供激勵措施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營運及發展效力，及吸引合適的人才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倘該委員會授出獎勵股份後會導致根據本計劃已授出的股份的總面值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有關獎勵時已發行股本之10%，則不應再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全年，根據本公司指示，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在聯交所之公開市場購買合共20,110,000股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以每十(10)股合併為一(1)股之股份合併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生效後，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總數成為2,011,000。

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三個月內，由於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並未購買本公司股份，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之股份總數為2,011,000。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或董事均未獲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任何股份。

II(a) 二零一六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採納二零一六年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獎勵計劃」)。本計劃的宗旨及目的乃為嘉許若干僱員所作出的貢獻，提供激勵措施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營運及發展效力，及吸引合適的人才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除董事會透過董事會決議案決定提早終止股

份獎勵計劃之日期，本計劃應於本計劃採納日起五年內生效。倘董事會授出獎勵股份後會導致根據本計劃授予股份獎勵最多股份總數目若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之十(10%)，則不可再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

有關新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的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的通函。

II(b) 建議以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在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後，董事會決議以特別授權在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後的一年內，在本公司以每十(10)股合併為一(1)股之股份合併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生效後，以每股面值0.10港元配發及發行最多11,305,200股的新股份予受託人，使受託人可按新股份獎勵計劃在將來以獎勵股份給予獲選僱員(「特別授權」)。當決定獎勵給獲選僱員時而董事會決議以配發新股份來滿足此獎勵時，此時便會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特別授權。

有關建議以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的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通過特別授權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對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擁有任何權益，與本集團之間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5. 審核委員會報告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採納之委員會權限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源先生、蕭兆齡先生、黃潤權博士及Anderson Brian Ralph先生組成，而劉瑞源先生乃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就屬於本集團審核範疇內之事項提供重要連繫。委員會亦檢討外部及內部審核之成效及進行風險評估。

載有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書載於本公司網頁www.kaisunenergy.com「投資者關係」項目下之「公司企業管治」段。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季度業績，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6. 薪酬委員會報告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採納之委員會權限及職責。現時之薪酬委員會有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立基先生、黃潤權博士及Anderson Brian Ralph先生。黃潤權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載有薪酬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書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kaisunenergy.com「投資者關係」項目下之「公司企業管治」段。

7.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報告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載有董事會採納之委員會權限及職責。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由蕭兆齡先生（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劉瑞源先生及陳立基先生組成。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書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kaisunenergy.com「投資者關係」項目下之「公司企業管治」段。

8.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於本年度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三個月內，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並未購買本公司股份。至於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三十一頁題為「股份獎勵計劃」之段。



9.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整個期間內已採納有關本公司董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所規定買賣準則寬鬆。本公司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就本公司所知，董事並無任何不遵守規定買賣準則及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情況。

10.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之操作及程序。除下述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內遵從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陳立基先生兼任代理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調任為行政總裁。陳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偏離守則條文A2.1的規定。

守則條文第A.5.6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會成員，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恰當，因此毋須書政策。由於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修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視為從不同角度實現，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

11. 審閱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有效性審查

董事會已對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涵蓋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合適。

承董事會命
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立基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

本報告之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本公司執行董事陳立基先生及楊永成先生；以及四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源先生、蕭兆齡先生、黃潤權博士及ANDERSON Brian Ralph先生。

本報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網頁「最新公司報告」內最少刊登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aisunenergy.com>刊載。

